

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

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2月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注册资本的情况

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完毕后，行权数量为53,128份，公司的总股本由42,000,000股变更为42,053,128股，公司的注册资本由42,000,000元变更为42,053,128元。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对本次行权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致同验字（2025）第441C000342号）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根据以上注册资本变动情况，拟对《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修订情况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：人民币4,200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：人民币42,053,128元。

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4,200万股，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。	第二十一条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42,053,128股，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同时，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相关注册资本以及《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变更、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，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办理人员在办理相关审批、备案登记手续过程中，可按照工商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，对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以及修订《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事项进行相应调整。前述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5日